合同书

甲方（采购人）：无锡市梁溪区黄巷街道办事处

乙方（中标供应商）：无锡中食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一、政府采购编号：JSZC-320213-XSGC-G2025-0042

二、采购内容：本项目为梁溪区黄巷街道食堂服务外包项目，为黄巷街道机关提供早餐、午餐，最大人数249人，为黄巷城管中队提供早餐、午餐、晚餐，最大人数74人。

三、中标总金额：（大写）贰佰贰拾玖万陆仟伍佰贰拾贰元整；（小写）2296522.00元

其中黄巷街道机关（大写）人民币壹佰陆拾伍万叁仟陆佰陆拾肆元整；小写¥1653664.00元

黄巷城管中队（大写）人民币 陆拾肆万贰仟捌佰伍拾捌元整；小写¥ 642858.00 元

早餐金额：大写：人民币 柒元/人；小写¥7 元/人

中餐及晚餐金额：大写：人民币贰拾贰元/人；小写¥22 元/人

上述餐标为固定餐标，合同期内不做调整。最终结算按照实际用餐人数据实结算。

四、质量和包装要求及验收标准：满足采购人要求。

五、服务期：一年

六、服务地点和方式：黄巷街道

七、服务费支付步骤和办法：详见合同条款。

八、违约责任：详见合同条款。

九、解决争议的方式：详见合同条款。

十、其他事项：详见合同条款。

十一、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合同条款及中标通知书，乙方在采购、评标过程中所作其它有关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合同备案：合同一式五份，甲方两份，乙方两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

十三、合同生效：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并经江苏翔顺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见证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采购人）：_____（盖章）

地址：无锡市梁溪区凤翔北路 9 号

法定（授权）代表人：_____

2025 年 12 月 19 日

乙方（供应商）：_____（盖章）

地址：无锡市锡山区东北塘街道大马巷村石新路 290 号（201-208 室）

法定（授权）代表人：_____

_____年___月_____日

见证方：_____（盖章）

合同条款

甲方：无锡市梁溪区黄巷街道办事处

乙方：无锡中食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为解决无锡市梁溪区黄巷街道办事处、黄巷城管中队就餐问题，甲方将街道食堂及送餐服务外包予乙方。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约期限：自 2025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6 年 12 月 19 日。

二、合作方式：

采用全包管理的餐饮运行管理模式：乙方负责食品原材料采购、核价及成本核算；乙方提供服务人员及技术服务，负责菜点工艺流程实施与管理，按甲方要求提供人员餐饮分餐、配送、食堂环境清扫和食品卫生及安全生产保障。

三、结算方式：

①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价的 10%作为预付款；

② 乙方根据每月就餐人数（按照刷脸及餐券计数）提供就餐清单供甲方审核；

③ 甲方按照审核后的清单及考核结果与乙方按月进行结算（次月 10 日前结清上月费用）；

④ 预付款在前三个月支付时平均扣回。

3、无锡市梁溪区黄巷街道机关人员用餐费用由街道支付，黄巷城管中队费用自行支付。乙方应开具合法正规的发票。先开票后付费。

四、用餐情况及供应要求：

1、用餐情况

①、除遇突发性情况，全员外出，提前通知不开火外，黄巷街道机关工作日开餐，黄巷城管中队全年开餐。

2、本项目要求供应早餐、午餐、晚餐，一般情况下，早餐时段为 7:30-8:45；午餐时段为 11:30-12:30；晚餐按黄巷城管中队要求。目前黄巷街道机关、黄巷城管中队用餐最大人数各为 249 人、74 人。由于工作性质，就餐人数不固定，且不定时会有外来工作人员用餐，故食堂用餐严格按照刷脸及餐券的准入机制。黄巷街道机关按照每日早餐 135 人、午餐 220 人的用餐人数进行备餐，超过部分

按实际用餐人员进行结算；黄巷城管中队按实际用餐人员进行结算，乙方确保具备保障上述情况的人员力量及服务能力，并根据实际情况灵活做出调整。

3、餐饮供应品种：

（1）早餐为自选餐

主食：粥、面条、小馄饨等
蛋类：煮白蛋、茶叶蛋、荷包蛋等
面浇：小荤、蔬菜、三鲜、豆制品等（每天不少于三种）
点心：包子、油条、酥饼、面包、蛋糕等（每天不少于三种）
其他：酱菜（三种）、姜丝、咸菜、花生、麦片等
热饮：豆浆、鲜奶等

（2）午餐、晚餐为自选餐和特色餐。每日午餐、晚餐菜品不少于 7 个品种，根据就餐员工的要求可制作部分品质高的菜肴，满足不同层次的消费群体。

主食：米饭，牛肉拉面、牛肉炒饭、鸭血粉丝汤、煎饺、酸辣汤、开洋馄饨、盖浇饭、砂锅米线、麻辣烫等特色餐（每周一次）
大荤：2 个
小荤：2 个
蔬菜：2 个
汤：大众汤
其他：凉拌小菜，杂粮，水果

（3）遇特殊节日，如端午、中秋、春节等需提供符合节日氛围的食品。

4、食材要求

乙方承诺所供应餐食的原材料均在合法正规、具备较大规模、有较高品质的渠道购买，甲方对原材料采购渠道随机进行抽查，具体参照示例：

A.猪肉及猪副产品类食材应供冷鲜肉；

B.食用油应供非转基因一级大豆食用调和油；

C.大米应达到 GB/T19266、GB/T18824、GB/T20040、GB/T22438 等标准；

D.蔬菜应供新鲜蔬菜，农药残留达标；

E.水果应供新鲜应季水果。

F.乳制品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及法律规定、行业标准。有正规生产厂家，所供商品有商标牌号，标明生产日期、产地、保质期、包装规格、产品标准号等，

并具有“QS”食品质量安全标志。

5、伙食标准：

固定用餐：早餐按10.2元一餐的标准供应，午餐、晚餐按26.8元一餐的标准供应。

每日用餐应提前一周开菜单交由甲方确认，确认后由乙方上墙公布并按菜单供餐，如甲方提出更换菜品要求，乙方应无条件响应。

5、餐饮供应要求

①食堂人员配备：为满足本次项目采购需求，乙方最低人员配备要求为：项目负责人1名（与厨师长不为同一人）；厨师4名（含面点师1名）；帮厨（另须做好食堂打扫和服务工作）6名；配送人员2名。

②乙方自负盈亏，本合同价款包括：食品原材料、人员成本（包含但不限于工资、社保、福利费、加班费、调配增加费等为保障甲方正常用餐的人员投入费用）、配送成本、管理费（服装费、低值易耗用品、利润、体检、培训、政策性规费以及所有不可预测的风险成本）、专项费用（油烟罩清洗、灭蟑螂灭鼠）税金等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③食堂需维修、维护和添置设备、设施的，由乙方书面上报甲方审核通过后，费用由甲方另行承担。

④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在厨房内进行食品外加工，一经发现将作违约处理。

⑤甲方有权对乙方每天菜品的份量、质量、品质色味进行监督、验收。

⑥在经营过程中，因乙方管理、工艺流程等工作不到位，引起病原性传播、食物中毒等安全问题，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并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⑦乙方员工在合同期间所发生的工伤、生病住院、意外伤（亡）害等费用均由乙方自身承担。

⑧乙方要教育所属员工要以“食堂”为家，爱护“食堂”桌椅等物品，尤其是不能有监守自盗及其他违纪违法行为发生，否则，依法追究其责任。

五、乙方的责任与义务

1、乙方必须本单位经营，一旦发现转包、分包、挂靠现象，一律取消承办资格，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2、乙方应出具投标文件中的相关证明材料原件，予以确认其真实性和有效性，如出现与事实不符等情况，将根据有关规定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予以处罚，同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3、乙方拥有用工自主权，但所有人员必须符合国家劳动部门规定的用工条件，做到持证上岗，如乙方违反有关部门规定，受到相关处罚的由乙方自行承担全额费用及相关法律责任。乙方员工在合同期间所发生的福利费、工伤、生病住院、意外伤（亡）害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4、乙方应按照相关规定，与所有聘用人员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拟派的工作人员年龄不得超过法定退休年龄，且无任何违法犯罪记录。

5、乙方应确保收到的合同价款优先用于支付承包人员工工资和相关费用。

6、乙方需提供针对本项目有效的用工人员身份证、健康证明及从事餐饮服务的相关岗位证书等相关材料复印件给甲方备案，且未经甲方许可，不得随意更换（员工离职除外），如因不可抗力需更换人员，必须在一周内更换到位，且每月员工流动率不高于10%。乙方保证员工到岗率达到100%，乙方按照中标文件配备相应人数，安排人员到岗。缺岗1人，每日扣除相应服务费，直到人员配齐到岗为止。

六、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提供乙方厨房基础设施、排风设备、排污设备、餐桌、桌椅、水、电等厨房设施设备的无偿使用权，另提供食品仓库1间、非食品仓库1间无偿使用。

2、甲方应负责做好乙方入驻前食堂水、电、设备检修工作，确保设备正常运行，经双方核实签字交接。

3、甲方有权监督食堂的食品品种、质量及卫生安全工作，有权对乙方员工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相关法规和行为进行制止和处罚。

4、甲方有权监督乙方食堂设施设备等财产使用情况。

5、甲方将定时对餐厅进行满意度调查，将相关食堂建议及意见反馈给乙方，以便乙方更好地完善服务工作。

6、甲方在日常应协助乙方处理各类管理事务，维护食堂就餐秩序。

7、甲方无偿供应乙方员工用餐，不提供员工住宿、交通等条件。

8、甲方每月对乙方进行考核，由甲方膳食委员会进行拟定考核办法并就该月用餐品质进行满意度评价，乙方无条件接受。

对考核中发现逃避考核评估或存在严重违法违纪等行为的、限期整改，整改不达标的，视实际情况对考核当月的服务费进行调整。评分在60分以下的，当月服务费用扣减10000元，评分在70（不含）-60（含）分的，当月服务费扣减8000元，评分在80（不含）-70（含）分的，当月服务费扣减5000元，评分在90（不含）-80（含）分的，当月承包费用扣减3000元，评分在90（含）分以上的，当月服务费不调整，100%支付。

考评标准：

一、服务人员	1、厨师长缺岗扣5分，其他成员每缺一人扣2分。人员变动率3个月超过10%，全年超过30%（甲方认为不合格要求更换的除外）的扣5分。 2、着装整洁。在工作岗位上穿统一工作服，在岗工作时戴一次性手套口罩等，未按规定扣1分。 3、个人要讲卫生。做到勤理发修胡须、勤洗澡、勤修指甲、勤换衣物。未按规定扣1分 4、不得在工作岗位上吸烟、吐痰、闲聊等。未按规定扣1分。 5、员工请假超过3天，未及时安排人员上班，扣5分
二、服务态度	1、未按规定时间开饭超过10分钟。扣2分 2、服务时说话不文明，态度生硬扣1分（要求做到微笑服务，和蔼可亲，热情大方，不卑不亢） 3、服务时与就餐人员发生吵架对骂或是打架斗殴视情况扣3-20分
三、日常保洁	1、餐厅、操作间、更衣室等脏乱，积灰，蜘蛛网等现象扣2分 2、灶台及周围使用后没有打扫干净，地板、面板墩头使用后未打扫干净，油烟机未清理有油污的扣2分/次 3、售饭菜窗口，餐桌、餐椅未打扫干净或摆放不整齐扣2分 4、下水道不通外溢未处理，洗碗池有脏污扣2分
四、餐饮卫生	1、加工的主副食有杂物（苍蝇、烟头、头发、清洁球丝等）或夹生扣2-5分 2、油炸食品有异味扣2分 3、提供霉烂变质食品扣20-50分 4、生熟未分开存放或菜品被严重烧焦、炒糊、盐味过重等现象扣2分 5、剩饭剩菜未及时处理的扣1分 6、配置食品时不用专用工具直接用手接触的扣1分 7、餐饮工具用后不洗或未洗干净未做消毒处理投入使用的扣1分 8、荤菜素菜未洗干净使用的扣1分 9、造成食物中毒事故的扣50分。 10、未按甲方要求供应品种的或食品供应不足的，每天扣2-5分 11、原料、半成品、成品原则上做好日清，确有剩余应按食品安全法要求妥善保管，未及时按规定存放的发现一次扣2分
五、安全管理	1、值班人员擅离岗位的扣5分 2、贵重物品未按规定存放，保管造成损失的扣2分，并追究相应责任。

	3、违反操作规程造成事故的扣 2 分，并追究相应责任。 4、食堂出现安全隐患，未能及时处理的扣 3 分。 5、故意损害甲方财物设备的扣 5 分，并追究相应责任。 6、发生食堂火灾、重大伤害事故、重大财产损失的，扣 50 分，并追究相应责任。 7、按合同要求，全面完成餐饮任务得满分，达不到要求的视情扣分。
六、节能管理	1、未能及时关闭水电气等设备的扣 1-5 分 2、未能计算成本合理供求造成原材料浪费的视情况扣 2-10 分 3、私自乱拉乱接的扣 1 分

备注：满分 100 分，以上扣分标准涉及个人的均为每人每次扣分值。

七、服务要求

1、乙方应是一支精干、高效、专业、敬业、健康有特色的餐饮服务团队，有能力为用餐人员提供安全、优质、高效、满意的餐饮服务。企业内设机构必须齐全，有严谨的人事、财务、销售、业务及服务管理体系，注重企业文化。

2、严格执行《食品卫生法》的各项规定，所有帮厨、厨师人员必须持健康证上岗，每年不少于 1 次健康体检，严格执行清洁消毒规定，不得提供变质、变味的饭菜。

3、所有员工进入岗位前必须穿戴统一工作服，使用一次性卫生手套、口罩，工作时间内必须穿防滑鞋，无关人员不得进入工作区域，工作时不得会客、吸烟、吃食品、大声喧哗和聊天。

4、严格遵守甲方的用餐时间，保证一日三餐按时正点开餐，在开餐前 15 分钟确保所有饭菜品全部摆放到位，开餐前 5 分钟所有服务人员站立到指定岗位等待开餐。

5、用餐期间厨房保证食品菜肴不断档，就餐人员离开后及时擦拭干净备第二餐次人员使用，用餐时段结束后彻底清洁用餐区域，余留食品按规定处理。

6、日常保洁工作，要求地面清洁，下水道通畅，无积水，工作场所整洁，无积灰，墙壁无霉斑，各种餐具用品做到卫生、洁净、消毒；餐室（厨房）无蝇、无虫，排油烟设施罩清洁不滴油。

7、乙方负责泔水、废油定点处理、食物加工制作、销售、管理团队、厨房设备维护、厨房和食堂清洁（含食堂所使用的室外场地），厨房食堂虫害等控制，并负责外包服务区域内的防火防电防水等安全工作；各类材料等进出库必须经街道办事处审核确认。

8、乙方应加强厨房设施设备的使用管理，爱惜所提供的设施设备，如发生

人为损坏，则须按市场价赔偿。

9、乙方管理人员每天应到所服务的区域巡视，并定期到甲方各部门发放用餐满意度调查表。

10、服务的满意度低于80%，或甲方接到关于餐饮方面的投诉，乙方必须立即进行整改，乙方不予整改、整改不到位或者造成重大影响或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追究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

八、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要严格遵守按合同约定的各类事项，若一方违约或单方面无正当理由终止本合同，违约方必须承担违约责任并向对方承担因违约而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主张权利支出的诉讼费、律师费、担保费、保全费等费用。

2、因乙方单位管理、工艺流程等工作不到位，引起病原性传播、食物中毒等安全问题，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由乙方负责全部赔偿，并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3、因乙方经营不善，造成饭菜的质量差、卫生差等，经甲方监督整改无效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向甲方赔偿相应损失。

4、如因乙方行为造成第三方的人身损害、财产损害的，乙方应当另行赔偿。

5、因不可抗力（含国家发生重大政策性调整）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延迟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九、合同的履行和解除

双方应当全面履行本合同，不得无故自行提前解除合同，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自行提前解除合同：

1、乙方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部门规章等或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任一义务、承诺的，经甲方督促整改后仍不能如期整改的。

2、乙方存在转包、分包或挂靠情形的。

3、因乙方原因造成的重大食品和安全生产责任事故的。

4、乙方提供的服务连续3个月或一年内累计4个月经甲方考核评分均未达70分。

5、因乙方原因造成的食品和安全生产责任事故或致使甲方用餐人员人身损害的。

6、双方规定的其他情形。

注：解除合同处理期间，在甲方后续单位到位前，乙方必须根据甲方的要求保持不超过2个月期限的服务，期内按甲方要求按时撤走人员，并与新单位办理交接。

十、其他说明

1、乙方应提前一周向采购人提供下周菜单，经甲方审核通过后上墙公布。

2、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在食堂内进行食品外加工，一经发现将作违约处理。

3、乙方必须健全食堂逐日消耗、食品留样制度、索证登记制度等。

4、甲方有权对乙方每天菜品的分量、质量、品质色味进行监督、验收。

5、除甲方提供条件外，食堂所需其他设备由乙方自备。特殊装修、建造，乙方须征得甲方同意后方可实施。乙方必须保护好食堂所有财产。对甲方提供的场地、厨具设备、各类设施应及时进行保养、维护，延长其使用年限。

十一、合作期内，双方须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协议和招投标文书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并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如有争议，由双方协调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可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十二、本合同壹式伍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代理机构壹份。

十三、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是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附件：保密协议

供应商保密承诺书

无锡市梁溪区黄巷街道办事处：

我方根据有关保密法规制度，知悉应当承担的保密义务和法律责任，并承诺如下：

一、严格遵守国家保密法规要求，制定并严格落实保密管理制度，设置保密部门、配备保密人员，不得向无关人员透露采购项目情况；

二、采购项目文档资料实行专人管理、专室专柜存放，定期销毁，不得擅自复制、留存；

三、不得在连接互联网计算机中存储、处理或者传递采购项目信息；

四、不得通过普通电话、传真、快递等渠道传递采购项目信息；

五、不得将参与的涉密采购项目作为企业业绩进行宣传；

六、接受地方采购管理部门、采购机构组织开展的保密指导和监督检查。

违反上述承诺，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接受贵方按规定作出的相关处罚。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